

立法院第9屆第6會期財政、內政、外交及國防、經濟、教育及文化、交通、司法及法制、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第1次聯席會議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2期特別預算案」
報告

國家發展委員會

中華民國107年11月28日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2期特別預算案」 報告

壹、前言

為打造未來30年國家發展需要的基礎建設，政府積極規劃前瞻性基礎建設的投資。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包含八大項：1. 建構安全便捷的軌道建設、2. 因應氣候變遷的水環境建設、3. 促進環境永續的綠能建設、4. 因應數位轉型的數位建設、5. 加強區域均衡的城鄉建設、6. 因應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7. 營造健康生活的食品安全建設，以及8. 因應未來產業發展的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

感謝大院於106年7月5日三讀通過「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以下簡稱特別條例），並經總統於同年7月7日公布施行，以下謹依特別條例規定本會應辦理之工作，「主動資訊公開」、「公共建設先期作業審查」，以及本會主管計畫之推動與執行等辦理情形簡要報告如下：

貳、主動公開資訊於行政院全球資訊網專區

為滿足人民知的權利，提供民眾查詢參閱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完整的資訊，本會已依特別條例第14條規定「主管機關應於行政院全球資訊網設置專區，提供便於蒐尋、得以理解之完整資訊，主動公開第5條所定可行性研究、綜合規劃、環境影響評估書件及選擇與替代方案之成本效益分析等在內之計畫報告，並定期公開執行進度及成果」，於行政院全球資訊網建置前瞻基礎建設專區，主動公開前瞻基礎建設計畫106年度績效檢討報告與107年第1、2、3季執

行進度檢討報告，以及行政院已核定之可行性研究報告、個案計畫之詳細計畫內容、預期效益等資料；另各競爭型計畫中央執行機關陸續核定地方政府之補助計畫，亦公布於該專區。

參、辦理特別預算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審查

本會依據特別條例第6條「…其計畫預算，應依計畫屬性分別辦理先期作業審查。…」規定，參照「政府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2期(108-109年度)特別預算公共建設計畫之先期作業審查，辦理歷程說明如下：

- 一、**籌備作業**：本會107年2月8日第50次委員會議審議通過「編審作業規劃」，本會即編訂作業手冊、函送办理流程及時程給各執行機關，並辦理說明會。
- 二、**初核**：中央執行機關於107年5月15日前初核各計畫經費需求並排列計畫優先順序。
- 三、**初審**：本會幕僚單位於107年6月初完成逐案審議並排列計畫優先順序。
- 四、**複審**：本會於107年6月中旬完成複審作業。
- 五、**會審**：107年6月20、21、28日由本會召開4場次跨部會審查會議，邀集財政部、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等機關，就複審結果進行逐案研商審議。
- 六、**委員會前會議**：107年7月10日由本會陳主任委員主

持會議，邀請10個部會副首長會商，就會審結果交換意見。

七、**提報本會委員會議**：107年7月19日提報本會第57次委員會議討論通過，於107年7月20日陳報行政院。

特別預算第2期(108-109年度)公共建設計畫先期作業行政院核定情形如下：

一、軌道建設：422.046億元，占公共建設計畫預算22.18%。

二、水環境建設：593.059億元，占公共建設計畫預算31.16%。

三、綠能建設：84.917億元，占公共建設計畫預算4.46%。

四、城鄉建設：731.000億元，占公共建設計畫預算38.41%。

五、因應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22.545億元，占公共建設計畫預算1.18%。

六、食品安全建設：5.730億元，占公共建設計畫預算0.30%。

七、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43.691億元，占公共建設計畫預算2.30%。

後續由行政院主計總處彙整本會及行政院科技會報辦公室先期作業審查結果，編具完成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2期特別預算案，行政院107年8月16日第3613次院會通過核列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2期(108-109年度)特別預算2,275億元，並送大院審議。

肆、本會主管「建構公教體系綠能雲端資料中心計畫」 之推動與執行

一、計畫內容及期程

雲端運算已成為資通訊應用新主流，全球先進國家政府均積極透過雲端運算提升政府效能並降低成本，協助產業升級轉型與應用服務發展，進而提升產業競爭力。綜觀各國政策皆以資料中心建置、示範性雲端服務應用以及完善法規環境為共通發展重點，以規模經濟發揮雲端運算的優勢，促成新興產業發展與綠色節能效益。

本計畫係透過集中共享方式及配合資訊系統汰換時程，同時引進綠色資通訊科技，以部會為中心逐步向上整合所屬機關資訊機房，教育體系部分則整合國中小及高中職之機房，以建置並使用符合環保效能之綠能雲端資料中心為原則，作為政府機關開發創新應用之重要基礎建設，以完備數位政府之基磐。本計畫公務體系由國發會負責督導、教育體系由教育部負責督導，期程107-109年，全程預算為29.3億元，其中第一期(107年度)編列5億元(公務體系4.5億元、教育體系0.5億元)、第二期(108-109年度)編列24.3億元(公務體系20億元、教育體系4.3億元)。

二、計畫推動與執行情形

(一)計畫推動情形

為落實以部會為中心向上集中機房整併作業，行政院前於106年1月函頒「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資料中心設置作業要點」，作為各機關推動機房整併之依據。本計畫由本

會負責督導，後續本會將就各機關資料中心設置情形辦理績效管考作業，協助各機關全力投入計畫之推動，廣納各界建議，適時調整計畫之執行策略，務必落實達成計畫目標與預期效益。

本計畫第一期(107年度)由內政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經濟部、衛生福利部、文化部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等8個部會優先推動；第二期(108-109年度)擴大整併範圍至行政院所屬得設置資料中心之三級機關，除第一期已優先推動部會外，增加交通部、農委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警政署、消防署、關務署、臺灣高等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加工出口區管理處、水利署、智慧財產局、中央氣象局、農糧署、林務局與水土保持局等共計23個機關共同執行。

(二)計畫執行現況

第一期(107年度)計畫截至107年10月底止具體執行情形如下：

1. 公務體系：各部會已完成資訊資源盤點調查及機房整併規劃作業，採先建後拆方式建置雲端資料中心，目前刻正逐步進行資訊系統虛擬化與移轉作業。
2. 教育體系：已完成高中職及國中、小之機房向上集中規劃及進行六縣市教育網路中心機房優化作業，強化系統集中運作服務環境。

三、第一期(107年度)計畫預算執行情形

本計畫107年度法定預算4億9,736萬4000元，截至107

年10月31日止，累計預算執行數1億6,121萬5,000元，預計至107年12月底累計預算執行數可達3億8,777萬5,000元，計畫執行率為78.32%。

四、推動效益

為提升服務型智慧政府基礎建設，作為發展各項為民服務基磐，政府在發展各項數位服務之際，面臨高度依賴資訊環境可能引發的服務中斷風險。為此，政府必須投入資源，透過政府機房向上集中作業及建置綠能雲端資料中心，發揮政府資源使用的最大效益，並藉由資料中心整併引導企業投入資源，加速國內雲端關聯產業之發展，特編列本預算，後續本會亦將持續加強各共同執行機關績效管考作業，以確保計畫如期如質完成。

伍、結語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之推動，將有助刺激景氣，加速臺灣經濟轉型與升級，並提振國家長期競爭力。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係屬連續性計畫，第1期預算至今(107)年底止，為銜接後續年度計畫執行，第2期(108-109年度)特別預算實有其通過之必要性，亟需在這個會期通過，才能讓建設不中斷，維持台灣經濟持續成長動能，懇請大院各位委員先進予以支持，謝謝。